

学车驾校不能代收考试费了

考试费和培训费分开交纳

本报3月14日讯(见习记者 万兵 记者 孟敏 李虎 通讯员 李东) 学车考试费和培训费要分开交纳了。14日记者从济南市交通局获悉,针对驾考收费中的一些乱象,济南市相关部门联合发布通知,对费用交多少、怎么交、去哪儿交都进行了明确。

为规范济南市机动车驾驶人培训和考试收费行为,济南市物价局、交通运输局和公安局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

济南市机动车驾驶人培训和考试收费行为有关事宜的通知》。

通知规定,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机构应严格按照省、市规定的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收费标准收取培训费,不得委托中介机构代收,严禁教练员代收代交。学员在未查体、办理报名手续前,培训机构不得收取培训费;学员查体合格交纳培训费时,培训机构应与学员签订培训协议,明确培训收费数额,并开具税务发票。

而与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相关的考试费、补考费,由学员自行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交纳,培训机构或教练员不得代收代交。

通知还规定,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和各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机构应在收费场所醒目位置设立收费标准公示牌,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文件依据和举报电话等内容进行公示。

对于乱收费的行为,济南市物价、交通运输和公安机关

交通管理部门也将建立机动车驾驶人培训和考试收费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收费违法信息。同时构建综合执法机制,组建联合检查组定期或不定期对收费和公示情况进行检查。

对于新规执行时间,物价部门表示即日起正式实施,按照“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的原则来执行。同时要求各驾校做好过渡阶段的工作,不要引起新的矛盾。同时,以上三部门将建立收费联席会议制度。

头条链接

小型汽车最高 3640元/人

此次会议,针对目前济南市可以进行培训的7种车型的基准价格(元/人·期)再次作出了明确规定。其中,小型汽车C1和小型自动挡汽车C2的基准价格为2600元/人·期,中型客车B1的基准价格为3400元/人·期,大型货车B2的基准价格为6100元/人·期,大型客车A1的基准价格为3400元/人·期,牵引车A2的基准价格为3400元/人·期,公交车A3的基准价格则为6200元/人·期。

根据规定,济南市辖区内的驾驶人培训机构可在上述基准价格上下浮动40%幅度内制定收费标准,这就意味着,今后学开小型汽车驾校收取的最高费用为3640元/人·期。

未参加任何考试 可全额退费

14日,交警部门同时向58家驾校的参会人员发放了《汽车驾驶人考试交费、退费明白纸》。

4月以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与考试需退费的,需本人持身份证、身份条件证明、申请表、考试费收费票据到查体受理点或济南市车管所业务大厅办理考试申请退办业务,车管所退办窗口出具《业务退办告知单》。

需注意的是,未参加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规定的任何科目考试的可全额退还考试费;参加过任一科目考试,想要中途退出考试的,则只能拿到10元工本费的退费。

多部门将明码标价大检查

收费单位必须对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公示,而且必须经监督检查机构监制。省城统一设计了公示牌模板,各培训机构要按照模板样式,将实际执行价格和再培训实际执行价格填好后,经市物价局价格监督检查局监制后再行公示。

4月中旬,物价部门将联合交警部门、公安交警部门,对驾培行业的明码标价公示工作进行大检查,对没有公示和不按规定公示的,将进行处罚。遇到驾校价格违法问题时,可拨打12358价格举报电话,一经查实,物价部门将予以严肃查处。

本报记者 孟敏 李虎 万兵



学车将推补考卡,每学时56元封顶

补考培训费将计时据实收取

本报记者 孟敏 李虎 见习记者 万兵

刚刚取得驾照的市民小娄说,新驾考标准实施以后,考试难度大了不少,自己补考了一次。“交了500元的补考费”,小娄说,但是自己不明白这500元到底包含了什么费用。

以往完成培训学时但考试不合格时,学员继续参加培训收取费用并无统一标准。

以科目二为例,驾校收取补考学员的费用往往在300至500元不等,其中包括给车管所的120元。

“现在油价这么贵,肯定要收点钱的。”驾校教练员高某称,然而对再培训的费用,他也说不出个所以然,只能肯定有120元的补考费。

补考培训 将计时收费

新规要求不得预收再培训费用,严格执行再培训收费标准。按照规定,学员自愿参加再培训的,培训费按实际执行标准的80%计收。实际执行标准,则要根据鲁价费发【2013】36号规定操作。如C1操作的基准价格为50元/人·学时,某驾校可上浮40%,即70元/人·学时,那么再培训的执行标准即为56元/人·学时。虽然具体的费用要根据各驾校实际上浮的比例确定,但56元/人·学时就是上限标准。

同时,新规要求再培训学时要通过实际计时确定,不得提前预收。物价人员表示,对此物价部门已与交通局会商,下

一步准备推补考卡,上车打卡计时,据实结算,交通部门正在部分驾校试点。目前阶段,可通过人工等方式计时,但必须采取计时方式,据实收费。

教练不得代收 场地适应费

“以前学车时,场地适应费用都是直接交给教练。”市民葛先生说,“如果不适应场地,担心一次考不过。”

新规则对参加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适应性训练作了明确规定。物价人员介绍,一是参加训练是培训机构和学员的自愿行为,不得强制。二是明确交费主体,在培训期间是由培训机构交纳,培训结束后,考前学员自愿适应场地要由学员交纳。三是培训机构和教练员不

得代收代交。

14个点供学员 自行交费

文件规定,严禁中介机构或教练员代收培训费,培训费由学员自行到驾驶人培训机构交纳。

“驾驶员培训机构代收的方式容易出现收费不明、退费扯皮的问题,这也是投诉热点。”为解决这个问题,通知规定,培训费的收取和退费由驾驶人培训机构负责。考试费和补考费的收取和退费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并由学员自行到交警部门设立的交费点交纳。

工作人员介绍,交警部门在全市设立了14个交费点,学员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交费点交纳考试费、补考费等。

二环南路东段工程18日开工

半封闭施工,公交线路不受影响

本报3月14日讯(见习记者 王皇 通讯员 周中海 实习生 李祯林) 14日,记者从济南市市政局了解到,二环南路快速路东段工程将于18日开工建设,届时将分段分区实施半封闭施工。工程施工期间将提供不少于四车道的通行条件,公交线路不调整,公交数量不减少,K52路和121路公交车正常行驶。

14日下午4点,记者在鲁能领秀城附近的二环南路东段工程看到,现场已开始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十多个工人正在一个车道的一小段道路上进行围挡施工,工人们正在进行水泥作业。虽然已接近下班时间,但路上车辆并未受太大影响,仍有序排队前行。现场工作人员孔先生介绍,目前正在修便道,准备二环南路高架桥的二期工程,为方便施工开始后的行人和车辆通行。据介绍本次工程辅路4.09公里,

高架桥4.85公里。二环南路高架东段18日进行半封闭施工,市政部门表示,施工期间交通采取“半封闭施工的组织方案,确保车辆通行,分段分区实施,灵活调整封闭时间,一旦具备条件立即放开交通”的措施进行组织,以方便市民出行。

工程施工期间为保持一定的通行能力,将提供不少于四车道的通行条件。施工期间,为保证沿线居民的必要出行,公交线路不调整,公交数量不减少,K52路和121路公交车正常行驶。

施工期间沿线设置临时慢行一体空间,交叉口处保留行人过街设施,加强安全防护工作。周边道路将选择合理位置设置交通诱导标志。

区域内和沿线单位的对外交通则利用区域内的其他道路分流,并引入外部的道路网系统。过境交通利用绕城高



速及外围省道、国道的分流解决。

施工期间,南北方向行驶的部分车辆可绕行阳光新路、英雄山路、玉函路、舜耕路、二环东路。东西方向行驶的部分车辆可绕行七里山路、万寿

路、千佛山南路、历阳大街、玉函小区南路、济大路、六里山路以及经十路。行人、非机动车交通利用两侧便道组织,保证正常出行。过往大型货车需向南绕行南绕城高速,向西绕行西绕城高速。

相关链接

二环南路东段工程

二环南路东段工程西起舜耕路以东60米,与在建的英雄山立交相接,向东至撤倒立交(拟建),全长约4.85公里,规划红线宽60至80厘米,全线采用高架快速路加地面辅道组合形式,高架快速路双向6车道,地面道路双向8车道。工程主要为高架桥、地面道路、管线施工,计划2015年底竣工通车。

二环南路是济南市快速路网“三横五纵”系统中的重要部分,建成后,将与二环西路、北园大街、二环东路、经十路、顺河高架构成路网骨架,共同组成主城区的交通保护壳,既满足片区长距离对外交通需求,又屏蔽过境交通,疏解进出中心城区交通压力,成为主城区外围的快速机动车走廊。

交通采取“半封闭施工的组织方案,确保车辆通行,分段分区实施,灵活调整封闭时间,一旦具备条件立即放开交通”的措施进行。

施工期间,东西方向行驶的部分车辆可绕行七里山路、万寿路、千佛山南路、历阳大街、玉函小区南路、济大路、六里山路以及经十路。

绕行示意图。(市政提供)